

仁濟醫院蔡衍濤小學

評估政策

(一) 評估的目的

1. 讓學生

- 了解學習目標，以及個人的學習進展情況。
- 了解個人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 找出個人的學習需要和改善學習的方法，並逐步做到自主學習。

2. 讓教師和學校

- 診斷學生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 向學生提供有效益的回饋和具體建議，讓他們知道如何改善學習。
- 檢視及修訂有關的學習目標、對學生的期望、課程的設計和內容、教學策略及活動等，使能配合學生的需要及能力，從而促進學生學習，提高學與教的成效。
- 透過評估區分不同能力的學生，作為編班及制訂「拔尖保底」措施的依據。

3. 讓家長

- 了解子女在學習上的強項和弱項。
- 考慮如何透過學校合作，改善子女的學習。

(節錄《基礎課程指引聚焦·深化·持續》2014)

(二) 基本方針

本校以多元化的評估方法，收集學生在知識、能力、價值觀和態度等各方面的學習顯證，達至促進學與教的成效。多元化的評估方法包括：

1. 進展性評估：觀察學生的課堂表現、中默、英評、專題研習、學生匯報、常識科實驗評估、藝術課業評估等。
2. 總結性評估：全年均有兩次測驗及兩次考試。

(三) 運作安排

1. 在測驗和考試約三個星期前會派發測考通告予學生及家長知悉。
2. 擬定好的測驗卷/考試卷會交由同級科任、科主任、課程主任、副校長及校長審閱。待擬題老師作最後修訂後，轉交評估主任付印。印妥後，測驗卷/考試卷會交回擬題老師作最後檢查。
3. 校方會依教育心理學家的建議及教育局的指引《特殊教育需要學生校內考試特別安排》，為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安排測考調適。
4. 考試前，評估主任會安排負責資訊科技的同事檢查課室電腦設備作聆聽考試之用。
5. 評估主任安排測考的監考老師和程序，並會與校務主任商討，安排試場的支援工作。
6. 如學生在測考期間缺席，校方會安排學生在試後兩個工作天內完成補考。學生缺考後補考時，如能出示認可的註冊中/西醫病假證明或學校知曉該生是連續病假的情況，考試分數計全分。若學生未能提交醫生紙，則分數作九折計算。

7. 測考卷由科任批改後，會於統一訂正試卷日與學生核對試卷。如有需要修改分數，須交回科任老師修訂。
8. 完成試卷核對後，科任便進行電腦入分工作。教務部同事安排班主任檢查分數無誤後，便編印成績表。
9. 呈分試的考試卷不會發還給學生，但家長可以書面形式向校方申請查閱試卷。接到家長書面申請要求查卷後，班主任會相約家長於指定日期及地點進行查卷。
10. 科任不時透過科務會議，就評估政策作出檢討及跟進。